

焦作市公安局警训支队 宿舍楼加装电梯项目

合同编号：焦采磋商采购-2024-1号



合 同 书

甲 方：焦作市公安局

乙 方：河南华攀伟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3月

签订地点：河南省焦作市世纪路1519号



供货合同

合同号：焦采磋商采购-2024-号

甲方：焦作市公安局
地址：河南省焦作市
世纪路 1519 号

乙方：河南华攀伟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解放区新园西路工农一号
楼北楼3号



合同签订地：河南省焦作市世纪路 1519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焦作市公安局对项目编号为：焦采磋商采购-2024- 号的焦作市公安局警训支队宿舍楼加装电梯采购项目经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供货单位。现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达成本供货合同。其内容如下：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下述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①合同正文②竞争性磋商文件 ③响应性文件。

2、采购设备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无机房三面观光乘客电梯	2 部	181500.00	363000.00
2	工程施工安装	/	/	2 项 196500.00 393000.00
合同总价			柒拾伍万陆仟元整（大写） 756000.00 元（小写）	

注：技术参数见合同附件 1，电梯井道工程工程清单见合同附件 2。

第二条 保证

1、乙方保证本合同所供应的商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 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所提供配套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如发生所供商品及服务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甲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第三条 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人民币):柒拾伍万陆仟元整(RMB¥: 756000.00元)，含设备的供货、送货、安装、调试、电梯外观土建等、试用、验收、鉴定、培训、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税价等。

第四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乙方在合同签订 60 日内按照甲方要求将所供商品运至甲方指定所在地，并完成设备的交付与安装。

2、乙方交货方式包括设备的供货、送货、安装、调试、电梯外观土建等、试用、验收、鉴定、培训、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甲方不再支付相关费用。

第五条 设备安装调试

1、乙方提供的设备、软件应是从正规、合法渠道购进的全新的、未经开箱和使用的合格产品。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商及数量必须与合同、响应性文件相符，内部配置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

及响应性文件技术描述。

2、设备到货后需首先向甲方负责人报验，双方同时开箱验货、合格后签订货物验收单。未经甲方签字确认，乙方不得私自开箱和安装。原包装已拆封的货物，甲方直接要求退货更换，责任概由乙方负责。

3、乙方技术人员按照采购技术要求和乙方投标承诺以及国家相关标准到工地现场对开箱合格的产品进行安装调试。

4、如甲方对设备质量有疑义时可委托国家授权的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检验，产品质量合格时检验费用由甲方负担，产品质量不合格时检验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果质量证明材料不全，无论产品质量是否合格，检验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第六条 质量验收

1、乙方将所供设备全部按照指定地点和方式交货，并调试安装自检合格后，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对设备进行验收。在合同规定工期内未收到乙方提交验收申请的，视为乙方违约延期，按照本合同“第十三条违约责任第2项”处理。

2、验收依据国家的有关标准进行；响应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高于国家有关标准的，以响应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响应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的，以要求高的文件为准。

3、乙方在验收前应准备好软、硬件全部技术文件和安装过程中形成的文档，作为验收内容之一。验收合格后将技术文件和设备、电梯井道图纸等正式移交甲方。

4、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对乙方所提供设备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解决。

第七条 技术培训与指导

乙方应当按照响应性文件中承诺的培训方案开展进行技术培训，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及时为甲方提供免费技术指导。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可以享受原厂家规定的所有售后服务。

2、提供5年质保，时间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质保期内，乙方无偿更换、维修故障产品或部件。

3、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采购入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乙方售后应在3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货物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8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甲方能够正常使用。

4、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三条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因甲方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

6、如果质保期内乙方不按承诺履行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服务。费用乙方负担。

第九条 付款方式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具体付款方式为：供货、安装、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 一次性付完款。甲方在支付价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普通发票。

第十条 保密条款

对于甲方提供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以下情形，乙方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经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以下信息进行复制、传播、销售。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无效、终止、解除、撤销而失去效力：

- 1、任何涉及甲方过去、现在或未来的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 2、任何与甲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相关信息；
- 3、任何与甲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及贸易秘密相关信息，无论上述信息是否享有知识产权；
- 4、有特殊保密要求，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十一条 延期履约

- 1、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误工期。
- 2、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变更，设备更换、维修均不延长工期。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情况的处理

1、不可抗力是指地震、战争、罢工、台风、水灾、火灾、政府干预、封锁、禁运和其它不可预测的事故，由于不可抗力而导致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尽快通知甲方，并在事发后 15 日以内向甲方提供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

2、一旦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内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最大努力避免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扩大，否则，就扩大部分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应本着诚实守信原则共同遵守，不得违反。否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规定的违约金或赔偿金。

2、甲方没违约，乙方违约延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每日合同价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到达四十日，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3、验收不合格经整改仍不合格，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支付给对方合同总价款的 20%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4、质保期内乙方不履行质保义务的违约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违约方应付给对方合同总价款的 20%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5、乙方没违约，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时，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该次应付款项 1‰ 的违约金。违约金额最高为

合同价的 20%。

6、甲乙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由于单方面原因终止合同，违约方应付给对方合同总价款的 20%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7、乙方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专利及知识产权，负责甲方在

任何条件下不被卷入第三方的经济和法律纠纷，如果发生第三方提出的侵权指控，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由乙方采购的设备、材料及软件等，如出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9、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本合同执行时，除按第十四条处理外，双方另行协商延长本合同履行期限或者另行订立新合同。

10、乙方依据本合同应支付给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11、未经甲方书面授权或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项目转交第三方或由第三方提供相关服务，否则，乙方承担一切后果。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由签约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经协商后仍不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执行诉讼的部分，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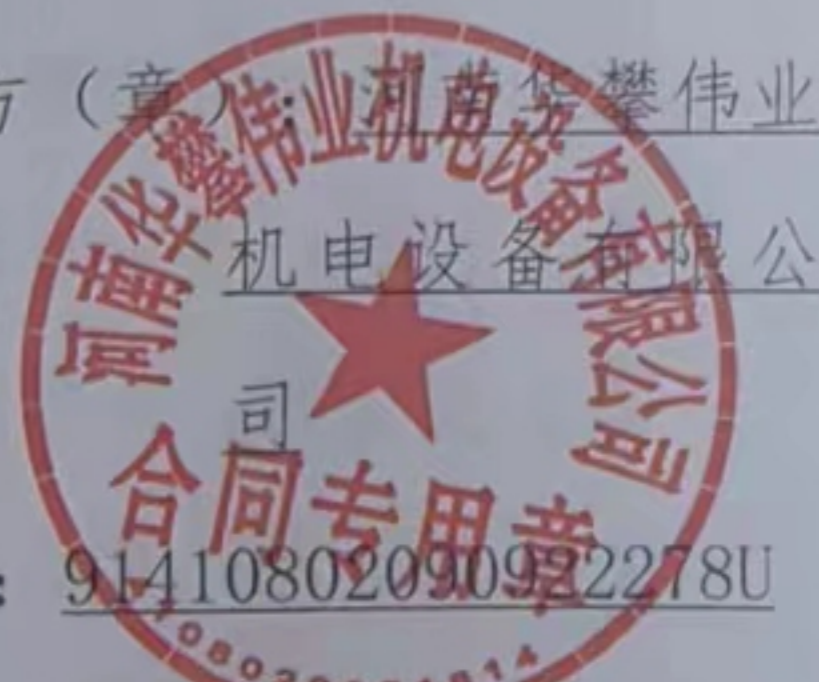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均须双方同意并签署书面材料方视为有效。其它未尽事宜或争议，均以本合同所泛指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性文件为准，响应性文件没有规定的，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本合同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性文件中未有规定的，由签约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焦作市公安局

乙方（章）：焦作攀伟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税 号：9141080209092278U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郭月华 13303918909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斌

郭月华

签字日期：2024.3.19

签字日期：2024.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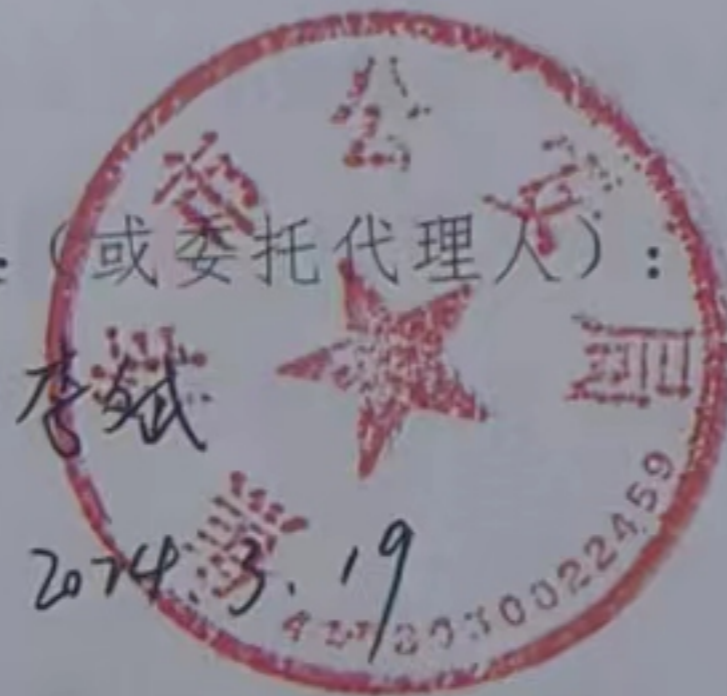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焦作新华

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565002112000014



附件 1: 电梯技术参数

1. 配置基本参数:

2 台无机房三面观光乘客电梯, 载重 1600 公斤, 速度 1.0m/s;
层站: 6/6/6, 井道: 3000mm×2150mm; 轿厢 2000mm 宽×1750mm 深
×2600mm 高; 底坑 1500mm; 顶层高度 4500mm; 开门净宽度 1100mm;
开门净高度 2100mm。

2. 电梯技术参数:

2.1. 驱动方式: 曳引式永磁同步电梯。

2.2. 控制方式: 全集选控制, VVVF 变频调压调速。

2.3. 开门方式: 单通/中开式

2.4. 开门尺寸: 1100mm (净宽) × 2100mm (净高)。

2.5. 曳引机: 要求提供高效节能的永磁同步无齿轮先进曳引机。

2.6. 控制柜: 必须采用 32 位全电脑控制。

2.7. 门机: 要求采用永磁同步无连杆门机。300 万次开门测试

2.8. 安全钳: 采用渐进式安全钳。

2.9. 限速器: 离心式限速器。

2.10. 光幕: 光束不少于 194 束, 发射收管数目不少于 40 对, 响应时间不大于 60ms 且外壳防护等级不小于 IP65。

2.11. 厅外召唤厢类型: 镜面玫瑰金不锈钢面板, 带层楼显示和方向显示。

2.12. 动力电源: AC380V/50HZ, 三相五线制。照明电源 AC220。

2.13. 厅门材料: 镜面玫瑰金全部发纹不锈钢。

2.14. 厅门地坎: 硬质铝合金。

2.15. 电梯各项性能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3. 电梯轿厢参数:

3.1. 轿厢净尺寸: 满足本次招标载重量要求, 符合国家规定面积。

3.2. 轿门材料: 镜面玫瑰金 443 发纹不锈钢。

3.3. 轿壁材料: 镜面玫瑰金 443 前壁发纹不锈钢, 其余三面夹胶观光玻璃 6*6 加胶玻璃, 镜面玫瑰金扶手 304 拉丝不锈钢。

3.4. 操纵箱和呼梯箱: 镜面玫瑰金发纹不锈钢面板、液晶显示屏。

3.5. 开、关门速度: 中分 4—6 秒(一个行程)

3.6. 轿内操纵厢类型: 镜面玫瑰金不锈钢面板, 带层楼显示和方向显示。

3.7. 选层按钮、轿厢侧面带盲文的选层按钮高度: 0.90~1.10m;

3.8. 轿厢上下运行及到达层数显示和报层清晰。

3.9. 操纵方式: 有司机操纵。

3.10 轿厢地板、吊顶、扶手、厅门、门套等其他配套装饰样式及颜色等, 由供应商提供, 采购人最终选择。

3.11. 电梯增加空调、监控摄像头。

4. 控制系统参数:

4.1. 控制类别: 全集选自动控制。

4.2. 控制功能: 详见《电梯控制系统功能规格表》。

4.3. 拖动方式: VVVF

《电梯控制系统功能规格表》

序号	功能名称	功能要求
1	检修运行	电梯进入检修状态, 系统取消自动运行以及自动门的操作。按上(下)行按钮可使电梯以检修速度点动向上(向下)运行。松开按钮电梯立即停止运行。
2	直接停靠	以距离为原则, 自动运算生成从启动到停车的平滑曲线, 没有爬行, 直接

	运行	停靠在平层位置。
3	最佳曲线自动生成	系统根据需要运行的距离，自动运算出最适合人机功能原理的曲线，没有个数的限制，而且不受短楼层的限制。
4	自救平层运行	当电梯处于非检修状态下，且未停在平层区。此时只要符合起动的安全要求，电梯将自动以慢速运行至最近平层区，然后开门。
5	司机操作运行	通过操纵箱拨动开关可以选择司机操作。电梯可由司机选择运行方向和其它功能（比如直驶功能），电梯的关门是在司机持续按关门按钮的条件下进行的。
6	自动返基站	当超过设定时间（设定时间应按物业管理要求随时调整）仍无内部指令和层站召唤时，电梯自动返回基站等候乘客。
7	井道参数自学习	系统在首次运行前，需要对井道的参数进行自学习，包括每层的层高、强迫减速开关、限位开关的位置。
8	锁梯功能	自动运行状态下，锁梯开关动作后，消除所有召唤登记。然后返回锁梯基站，自动开门。此后停止电梯运行，关闭轿厢内照明与风扇。当锁梯开关被复位后电梯重新开始进入正常服务状态。
9	满载直驶	在自动无司机运行状态，当轿内满载时（一般为额定负载的80%），电梯不响应经过的厅外召唤信号。但是，此时厅外召唤仍然可以登记，将会在下一次运行时服务。
10	照明、风扇节电功能	当超过设定时间，仍无内部指令和层站召唤时，则自动切断轿厢内照明、风扇等电源。
11	自动修正轿厢位置	电梯每次运行到端站位置，系统自动根据第一级强迫减速开关检查和修正轿厢的位置信息，同时辅助特制的强迫减速减速度彻底消除冲顶和蹲底故障
12	错误指令取消	乘客在操纵箱内可以采用连续按动指令按钮两次的方法来取消上次错误登记的指令。
13	反向自动消号	当电梯运行到终端层站或者运行方向变更时，将此前所登记的反向指令全部自动取消。
14	重复关门	电梯持续关门一定时间后，若门锁尚未闭合，则电梯自动开门，然后重复关门。
15	本层厅外	在无其它指令或外召的情况下，若轿厢停靠在某一层站，按下该层站外的

	开门	召唤按钮后，轿厢门自动打开。
16	关门按钮 提前关门	电梯在自动运行模式下，处于开门保持时，可以通过关门按钮提前关门，以提高效率。
17	开门保持 操作功能	按开门保持按钮，电梯延时关门，方便货物运输等需求。
18	防捣乱功 能	系统自动判别轿厢内的乘客数量，并与轿内登记的指令比较，如果登记了过多的呼梯指令，则系统认为属于捣乱状态取消所有的轿厢指令，需要重新登记正确的呼梯指令。
29	平层微调	通过参数的调整，可以对平层精度进行微调。
20	换站停靠	如果电梯在持续开门超过开门时间后，开门限位尚未动作，电梯就会变成关门状态，并在门关闭后，自动登记下一个层站运行。
21	故障历史 记录	系统具有记录，包括故障产生的时间与楼层等信息。
22	超载保护	当电梯内载重超过额定载重时电梯报警，停止运行。
23	门光幕保 护	当关门过程中，门的中间有东西阻挡时，光幕保护动作，电梯转为开门。但光幕保护在消防操作时不起作用。
24	门区外不 能开门的 保护	系统在非门区状态，禁止自动开门。
25	逆向运行 保护	系统对旋转编码器的反馈信号方向进行识别，在运行中判断电动机的实际运行方向，一旦为逆向运行则报警提示。
26	防打滑保 护	在非检修状态，电梯运行过程中，如果连续运行超过45秒后，而且没有平层开关动作过，系统就认为检测到钢丝绳打滑故障，所以就停止轿厢一切运行。
27	接触器触 点检测保 护	电梯在运行或者停止状态下，检测到接触器的吸合状态异常时，系统自动保护。
28	电机过电 流保护	检测到电机的电流大于最大允许值时，系统自动保护。

29	电源过电压保护	检测到电源电压大于最大允许值时，系统自动保护。
30	电机过载保护	检测到电机过载，系统自动保护。
31	编码器故障保护	全系统只使用一个高速编码器来进行闭环矢量控制，如果该编码器发生故障，系统自动停机，杜绝因无法得知编码器故障引起的冲顶蹲底的故障。
32	门开关故障保护	当检测到电梯开关门超过设定次数以后仍未有效关门，系统停止开关门并输出故障。
33	限位开关保护	上（下）限位开关动作后电梯禁止向上（下）运行，但是可以向反方向运行。
34	超速保护	保证轿厢运行时的速度在安全控制范围内，以保证乘客和货物的安全。
35	平层开关故障保护	电梯在自动运行模式下，识别平层信号的粘连与丢失情况。
36	五方通话	通过对讲机，可实现轿内人员，电梯机房人员，轿顶人员，底坑人员与值班人员互相通话。
37	全集选	在自动状态或司机状态，电梯在运行过程中，在响应轿内指令信号的同时，自动响应厅外上下召唤按钮信号，任何服务层的乘客，都可通过登记上下召唤信号召唤电梯。
38	到站钟	电梯运行过程中自动向乘客运行方向及即将到达的层站等信息。
39	门过载保护	开门过程中，因受阻而导致开、关门动作力矩过大，门过载保护开关动作，电梯门将往与原动作方向相反的动作，从而实现对门电机及障碍物的保护。
40	其他配置	报警电话、超载显示、应急照明、警铃、门光幕保护、机房层楼显示、轿厢照明、风扇、厅外、轿内位置显示、超速保护。

焦作市政府采购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河南华攀伟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由焦作市公安局警训支队宿舍楼加装电梯项目（采购编号：焦采磋商采购-2024-1），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格：756000 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申磊

联系电话：18503901182

请持本通知书到焦作市公安局警训支队办理相关手续。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3月15日

